

中共河南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豫理工党文〔2022〕76号



中共河南理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河南理工大学清廉学校创建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校属各单位、附属医院：

《河南理工大学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工作方案》已经学校2022年第17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河南理工大学委员会

2022年10月28日

河南理工大学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工作方案

为全面落实清廉河南建设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清廉学校创建行动，不断优化学校政治生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育人环境，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推进清廉河南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共河南省委教育工委 中共河南省教育厅党组清廉河南建设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工作方案》，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战略思想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及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的战略目标，形成干部清廉从政、教师清廉从教、职工清廉从业、学生清廉修身的良好氛围，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建设国内一流特色高水平大学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全过程、各方面，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确保方向不偏、目标不变。

坚持共建共享。坚持走群众路线和群众工作方法，引导广大

师生共同参与，切实解决好师生切身利益的问题，不断形成全校师生员工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大格局。

坚持问题导向。以解决问题为牵引，排查学校廉政风险，明确办学行为负面清单，着力纠治学校存在的不正之风，强化责任追究，严肃惩治学校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腐败问题，确保校园运行廉洁高效。

坚持分类推进。从学校实际出发，注重灵活性和实效性，结合干部清廉从政、教师清廉从教、职工清廉从业、学生清廉修身，分类明确重点任务，落实主要举措，推动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落细。

三、主要目标

通过清廉学校创建行动，不断推动学校党风、政风、校风、教风、学风显著优化，管党治党责任机制更加健全，权力运行更加公开规范高效，清廉理念浸润师生，组织倡廉、党员护廉、干部守廉、教师尚廉、学生敬廉的清廉文化蔚然成风，师生和社会群众对学校认可度显著提高。努力实现“党风清正、政风清明、校风清朗、教风清淳、学风清新”的目标，为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和“双一流”创建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环境。

四、重点任务

（一）实施党风清正工程。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聚焦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深化省委巡视整改，持续开展校内巡察，强化巡视巡察成果运用，推动政治责任落实；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旗帜鲜明同一切危害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行为作斗争；认真贯彻学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制度》，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制（修）定学校《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则》《基层党组织组织工作规范》《特聘组织员工作条例（试行）》等制度，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严格落实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监督的实施办法（试行）》，不断强化纪委监督能力，提升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

（二）实施政风清明工程。持续健全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围绕学校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等，大力推进党内监督、财务审计监督、群众监督等有机融合，增强监督合力。严格贯彻落实学校章程及二级单位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改进“三重一大”和党务校务公开工作，严格职责权限，规范工作程序，强化权力制约，认真落实学校《问题线索处置和审查调查工作暂行办法（修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警示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制度，让权力在阳光下规范运行。强化管理人员清廉意识和服务意识，提高管理和服务效能。开发和完善“学生意见建议直通车”网络信息平台，及时回应和解决学生合理诉求。持续开展学校机关作风评议、教代会代表巡视工作等，加强校内师生监督。

（三）实施校风清朗工程。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学校信息服务平台，规范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能，推进学校管理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紧扣广大师生需求，持续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深入基层调研，倾听师生心声，解决师生难题，做到事事有回音；优化学校资源配置，完善教学评价和考核体系，让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生踏实勤奋学习，努力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对校内及与学校密切相关的各级各类人员开展廉洁服务教育，推行不行贿承诺，建立行贿黑名单制，规范学校服务经销商、承包商、工程建筑商等商业活动，共同创造优良的校园环境。

（四）实施教风清淳工程。 充分发挥学校党委教师工作部的作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教育引导教师深入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自觉维护教师清廉形象，保持清廉作风，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完善教师政治思想理论学习机制，将清廉从教纳入新进教师培训必修课，强化教师崇尚廉洁的意识；完善教师管理机制，规范教师言行，严把科研学术规范；加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组织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培训，修订完善《全面深化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强化教学管理督导，制定学校《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认真落实《教学督导工作管理办法》，推动形成严谨治学、注重诚信、讲求责任、为人师表的学术品德和优良教风。

（五）实施学风清新工程。 坚持德育为先教育观，将清廉教

育贯穿学生培养全过程，把清廉文化融入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和专业教育课，使清廉理念入耳、入脑、入心、入行。深入开展感党恩、跟党走等教育活动，深化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和校史教育，引导广大学生更好知史爱党、知史爱国、知史爱校。树立积极健康的学业导向，激发学生学习动力和志趣，真正把内涵建设体现在质量提升上。加强第二课堂建设，重视以文化人和实践育人，制定“一院一品”特色学生工作品牌遴选、培育工作方案，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性的学生工作品牌项目，培养和教育学生尊重规则、自律自强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

五、主要举措

（一）开展清廉学校年度主题活动。按照上级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开展“清廉建设年年行”等活动。每年针对清廉学校创建存在的问题，结合党建文化品牌创建活动，确定廉政建设重点事项，开展清廉警示教育年、校务公开或管理制度建设年、巡视巡察整改年、岗位廉政风险管控年、不正之风和违纪违法治理年等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年度主题活动，一年一主题，一年一重点，选好载体，抓出成效。学校各相关部门要强化担当，扛牢责任，推动落实，以主题活动的成效扎实推进清廉学校创建行动不断深入。

牵头单位：校纪委（专员办）机关

责任单位：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巡察办、各党委（党总支）

（二）推进阳光学校建设活动。按照上级要求，深入推进党务、校务公开，及时通过校务公开网、最新公告、宣传栏等方式，公开干部人事、教学科研、职称评审、财务资产、基建后勤、学生管理等师生关注度高的事项，明确公开的内容、方式、时限等，推动实行阳光人事、阳光财务、阳光基建、阳光采购、阳光服务工程。校属各单位参照学校党务、校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结合工作实际，以合法合理合规的方式公开党务、政务、教务、财务等事项，加强校内外监督。

牵头单位：校办、党办

责任单位：组织部、学工部（学生处）、教工部（人事处）、财务处、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研工部（研究生院）、国资处、基建处、后勤处（集团）、国教院、资产公司、各党委（党总支）

（三）推进廉洁文化进校园活动。组织开展“党风党纪教育月”活动，扎实开展廉洁文化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定期组织廉洁书画展、廉洁主题班会、廉洁专题讲座等廉洁教育活动。丰富廉洁文化教育载体，在学校广播、校报、网站、电子屏、新媒体等平台开辟清廉学校专栏，使诚信立人、遵纪守法、廉洁奉公等良好道德意识，植根于广大师生头脑之中，培养师生清廉的工作生活学习方式。探索新提新任领导干部、新进教职员工上岗清廉宣誓，持续开展毕业生廉洁就业宣誓活动，推动领导干部清廉从政、教师清廉从教、职工清廉从业、学生清廉修身的清廉公开承

诺，形成人人尚廉敬廉护廉守廉和互相监督践廉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氛围。

牵头单位：校纪委（专员办）机关

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学工部（学生处）、教务处、教工部（人事处）、研工部（研究生院）、国教院、各党委（党总支）

（四）推进依法治校活动。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依法办学，健全以章程为统领的现代学校制度，大力推进校园法治文化建设。结合学校制度“废改立”工作，开展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自纠，重点对后勤基建、资产管理、校办企业、招标采购、经费管理等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和落实情况进行排查，针对排查出来的问题和漏洞，对现行制度进行持续修订完善，建设一批更符合实际、契合需求、切实管用、操作性更强的规章制度，坚决纠正“牛栏关猫”、制度棚架等问题。全面落实学校《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实施方案》，提升学校依法治校能力和水平，维护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制定学校法律风险清单及处置办法，保障学校事业高质量健康发展。

牵头单位：校办（信访与法律事务办公室）、宣传部

责任单位：党办、校工会、财务处、国资处、基建处、后勤处（集团）、资产公司、各党委（党总支）

（五）推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活动。坚持以师生为中心，以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认真做好教职

工医保、社保、中华翰苑房产证办理等民生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教职工的切身利益，真正把“一切为了师生，为了师生一切”的服务承诺，转化为师生更多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持续抓好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扎实推进校内第二轮巡察，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加大对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和不正之风的查处力度，开展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的监督检查，对腐败问题“零容忍”，对疏于管理、失职失责问题严格责任追究。

牵头单位：校纪委（专员办）机关

责任单位：党办、校办、巡察办、教工部（人事处）、房管办、各党委（党总支）

六、组织保障

学校成立推进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工作专班，负责统筹推进学校贯彻落实清廉学校创建各项工作。

组 长：邹友峰 杨小林

副组长：石培哲 解 伟 陈自录 赵同谦 翟耀南

沈记全 朱建光 郭相春 金双根

成 员：秦建辉 戎 涛 李照修 张开洪 史红斌

茹 艳 陈 昊 程 伟 王建华 牛海鹏

李振华 张合兵 张国成 王永保 曹俊伟

王 勇 杨鉴淞

专班下设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石培哲

办公室副主任：秦建辉 李照修 戎 涛 史红斌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压实责任。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充分认识新时代清廉学校创建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全局性。根据上级时间安排，工作专班要做好学校清廉学校创建行动各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工作，研究解决创建行动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各二级单位“一把手”是本单位清廉学校创建行动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将清廉学校创建行动扛在肩上、放在心上、抓在手上，履行好创建职责，落实好相关工作。

（二）强化监督、以评促效。把清廉学校创建行动与党建工作、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将清廉学校创建成效纳入学校二级党组织年度量化考核，作为考核各二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履行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的重要内容，采取抽查评估、年终考核等方式，以评促行、以评促改、以评促效，不断提升清廉学校创建行动水平。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的“火车头”作用，协调各责任单位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各责任单位要强化政治意识，主动发挥作用，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各项创建工作；校纪委（专员办）要强化专责监督，协助学校党委开展清廉学校创建行动专项督导检查。

（三）培养典型、总结提升。重点培养一批清廉学校创建示范单位，通过示范引领、打造样板，以点带面推动学校清廉学校

创建行动取得实效。发挥学校人才优势，加强清廉专题理论研究，持续组织好廉政课题立项等工作，深入推进清廉建设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和制度创新，及时梳理经验，总结规律，不断巩固清廉学校创建行动成果，切实提升清廉学校创建行动水平。

